

葛洲坝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没有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 本次会议没有新提案提交表决。

葛洲坝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7 年 6 月 18 日上午 8 时在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 200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14 人，代表股份 347,515,36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3.05 %；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共 4266 人，代表股份 71,003,09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75 %。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杨继学董事长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葛洲坝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控股股东中国葛洲坝水利水电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49,676,81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04 %；反对 1,108,049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73%；弃权 1,886,18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3%。

此项议案为关联交易，4名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葛洲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中国葛洲坝水利水电工程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葛洲坝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中国葛洲坝水利水电工程集团有限公司预案说明书》

表决结果：同意 139,587,616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43%；反对 1,508,056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99%；弃权 11,575,369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58%。

此项议案为关联交易，4名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葛洲坝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葛洲坝水利水电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合并协议》

表决结果：同意 139,310,894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25%；反对 1,029,51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7%；弃权 12,330,637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08%。

此项议案为关联交易，4名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存续公司章程草案》

表决结果：同意 405,080,519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79%；反对 865,01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1%；弃权 12,572,93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00%。

五、审议通过《关于合并后中国葛洲坝集团公司免于发出要约收购义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38,989,554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04%；反对 901,81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9%；弃权 12,779,677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37%。

此项议案为关联交易，4名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任期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04,566,22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67%；反对 1,054,71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5%；弃权 12,897,529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08%。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投资组建当阳葛洲坝水泥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04,262,249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59%；反对 911,5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2%；弃权 13,344,71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19%。

湖北首义律师事务所汪中斌、吴东彬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会议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备查文件：

1、葛洲坝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记录及会议决议；

2、湖北首义律师事务所关于葛洲坝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葛洲坝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六月十八日